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經濟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

關於立法會高天賜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5 年 4 月 8 日第 317/E247/V/GPAL/2015 號函轉來高天賜議員於 2015 年 3 月 27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4 月 10 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經營及輸入燃料均需要庫存，本澳目前只有路環九澳一個油庫貯存油品，而經濟局牽頭的跨司、跨部門燃料監察工作小組亦一直密切關注油品庫存及價格走勢，跟進各項與燃料相關的問題。根據小組長期監察，發現本地油庫倉儲容量實際上存有空間，可供更多油品入口供應商使用，將在油庫土地使用准照續期時，結合運輸工務範疇部門的意見，全面考慮油品市場之實際情況及其對倉儲需求，積極創造條件，增加新經營者投入本地燃料供應市場。

與此同時，本澳燃料產品市場經營是自由及開放的，關於引入新經營者、提升行業競爭層面，政府其實已經有此方面部署，例如在 2013 年透過油站土地批給，以批示方式批准新經營人投入本澳油品市場，提供新品牌車用油品。批示合同附件之土地使用條款同時提到相關油站開始營運日起計之一段時間內，需將燃料售價降至低於市價某百分比，如未遵守規定，相關土地批給便可被解除。目前，據了解相關油站工程建設仍未有完工記錄或竣工申請，只要獲得工務部門核准，便可向經濟局申領營運准照並投入運作。對此，將有助增加燃料產品市場的競爭活力。



經濟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

為進一步強化行政當局對燃料市場的監察，特區政府已透過恢復實行燃料進口准照制度，建立燃料價格跟蹤機制，對燃料價格調整之合理性作專項分析，定期發佈監察結果，供市民大眾參考，共同監察油價走向。透過燃料價格跟蹤機制，以動態的監察方式，由油品的進口、倉存、出庫、零售各環節進行分析，目的在於提升價格形成的透明度，讓公眾共同參與監察工作。自本年2月16日恢復燃料進口准照制度後，按小組最新跟蹤監察數據結果顯示，部份油公司最近兩次之石油產品價格調整未有跡象顯示與其入口價格有直接的關係，亦即其零售價格並沒有按入口價格變動而作相應調整，小組會繼續密切留意相關行業之變動情況，適時向社會發佈相關資訊。

此外，特區政府會透過多渠道發佈油品價格信息，包括消費者委員會亦會要求各燃料供應商在每次作出調價決定前，先行主動提供調價數據，當取得上述價格資料後，即時上載網站。隨著本年4月8日消委會“澳門燃料價格情報站”手機應用程式的正式面世，該程式更有助消費者方便直接地即時掌握本澳四個品牌車用油品，以及家用罐裝石油氣的最新價格及優惠訊息，協助消費者作出精明選擇，藉此強化市民作為消費者的資訊權與選擇權，共同監察燃油價格及日期變動狀況，維護自身權益。

透過較全面訊息的發佈及監察措施，將可構成一定社會壓力，督促企業在經營中除了獲取合理利潤外，亦應負上一定社會責任。



經濟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

有關石油價格下降對本澳貿易差額之影響，燃料進口貨值比重可影響本澳的貿易差額，2012至2014年，本澳燃料及潤滑油的進口值分別約76億、80億及80億澳門元，佔本澳進口貨值的比重約11%、10%及9%，所佔比重越大對本澳貿易差額的影響也越大。除佔進口貨值的比重外，石油產品的進口價格亦影響經常帳的貿易差額，當其進口價格下降時，貿易逆差或順差將按進口貨值減少或加大。

基於本澳只進口石油產品而不直接進口原油，每桶原油價格亦不是影響本澳石油產品進口價值的單一因素，其進口價值尚需根據不同來源地、相關石油產品的加工成本、運輸成本及各來源地匯率等因素而變動。雖然每桶原油價格的下降對相關石油產品的生產成本及價格有拉降作用，但其最終對貿易差額的影響及相關影響的幅度仍需取決於其佔本澳進口貨值的比重及其他相關因素對整體進口價格所造成的波動。

局長

蘇添平

2015年06月09日